



- » 研究生招生
 - » 最新消息
 - » 硕士层次
 - » 博士层次
- » 招生简章
 - » 双证学术学位硕士
 - » 双证专业学位硕士
 - » 单证专业学位硕士
 - » 免费师范生攻读硕士
 - » 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
 - » 学术学位博士
 - » 专业学位博士
 - » 同等学力申请博士学位
 - » 往年招生简章
- » 参考信息
 - » 硕士层次
 - » 博士层次
- » 培养单位联系电话
- » 网上报名系统
- » 周边交通及住宿

2011年双证全日制工程硕士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招生简章

2010-09-01 综合处-研招办

北京师范大学双证全日制工程硕士电子与通信工程 (electronic and telecommunication Engineering) 2011年拟招收20名, 面向电子与通信工程 领域培养高层次、应用型、专业性的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

欢迎广大考生报考!

一、招生宗旨

电子与通信工程硕士专业学位主要是为工矿企业和工程建设部门, 特别是国有大中型企业培养用型、复合型高层次工程技术和工程管理人才。要求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获得者掌握所从事工程领域坚实的理论基础和宽广的专业知识; 掌握解决工程问题的先进技术方法和现代技术手段; 具有创新意识和独立担负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工作的能力; 掌握一门外语。

北京师范大学电子与通信工程硕士的培养目标, 主要是为各类电子技术开发企业, 特别是电子信息产业公司、航空航天系统、军工系统、各级各类学校的电子技术教研部门等单位培养电子技术项目经理、电子产品研发和电子产品生产管理方面的高级人才。

二、招生人数

我校2011年计划招收电子与通信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20人, 其中约30%拟接收推荐免试生。

三、推荐免试生

我校面向国内院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招收推荐免试生。凡获得所在院校推荐免试资格的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或通信工程或其它相关专业应届本科毕业生, 均可申请。

申请人请完整阅读本招生简章, 点击查阅[《北京师范大学2011年接收推荐免试生攻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办法》](#), 按照相关要求申请。其中申请信息须于2010年9月10日至21日间登陆[推荐免试生攻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申请系统](#)填写, 书面申请材料须在2010年9月25日前寄(送)到申请信息科学学院专业学位研究生教务办公室, 逾期不再受理。

四、全国联考

(一) 报考条件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品德良好, 遵纪守法。
3. 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 (1) 国家承认学历的应届本科毕业生。
- (2) 具有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学历的人员。
- (3) 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两年或两年以上(从高职高专毕业到2011年9月1日)以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本科结业生和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不含自考生和网络教育学生), 须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修完大学本科全部必修课程; ②报考专业与所学专业相同相近。

(4) 自考生和网络教育学生, 须在报名现场确认截止日期(即2010年11月14日)前取得国家承认的大学本科毕业证书方可报考; 如果已获得专科毕业证书两年或两年以上(从大专毕业到2011年

月1日)，满足第(3)条同等学力人员报考条件的，可以同等学力身份报考。

(5) 除中央党校成人教育学院本科学历外，其余的党校本科学历不能报考。

(6) 在境外获得的学历证书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

(7) 在读研究生，需提供就读学校同意报考的证明，并在录取前先办理原就读学校的退学手续。
4. 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1971年8月31日以后出生者）。

5.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体检要求。

6. 我校工程硕士不招收少数民族骨干计划的考生。

(二) 报名

1. 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我校的报考条件，确认完全符合后再进行网上报名。资格审查将在复试阶段进行。

2. 报名分网上提交报考信息和现场确认两个步骤。考生须于2010年10月10日—31日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报名，并于2010年11月10日-14日到网上报名时选择的报考点进行现场确认。未进行现场确认的报名信息无效。

上述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时间如有变化，我校会及时在研究生院网页上公布，请考生在9月份留意查阅。

(三) 入学考试

入学考试分初试和复试两阶段。

1. 初试

(1) 初试时间：2011年1月中下旬（具体日期以教育部统一规定时间为准）。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2) 工程硕士电子与通信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类别码为085208）的初试考试科目有四门，具体如下：

①101-思想政治理论（满分100分）；

②201-英语一（满分100分）；

③302-数学二（满分150分）；

④880-信号与系统（满分150分）。

上述初试科目中，思想政治理论、英语一、数学二为全国统考科目，请参考教育部考试中心编制的最新考试大纲。

信号与系统科目参考书：《信号与系统》，郑君里，高等教育出版社。

2. 复试

(1) 复试时间：一般在3月底4月初。具体时间届时将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布。

(2) 复试内容：面试及上机（上机部分:Matlab或C语言编程）。

(3) 以同等学力资格报考的考生，复试时要进行本科主干课程和相应能力的考查，其中笔试和不少于两门。

(4) 复试比例及权重：实行差额复试。具体复试办法在复试前确定并公布。

(5) 复试不合格考生不予录取。

(6) 复试时须缴纳复试费100元。

(四) 报考资格审查

报考资格审查在复试阶段进行，考生复试时须提供如下材料：应届本科生提供完整注册后的学籍证；往届本科毕业生提供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有学位证书者一并提供）；同等学力考生提供专科毕业证书，进修本科课程成绩单及所发表文章。

无论何时发现弄虚作假者，我校将取消其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学籍。

五、体检

体检在新生入学时统一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请点击进入）。体检不合格者，不予注册。

六、学制及培养

我校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录取后，于2011年9月入学，以全日制脱产方式学习，学制2

年，其中课程学习时间一般为1年，在校内完成。专业实践环节不少于6个月，在校外专业实践基地完成。硕士论文工作时间（从开题到答辩）不少于半年。

学生在规定的学习年限内完成规定的学习内容，符合毕业要求的，颁发工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毕业证书；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授予工程硕士专业学位证书。

七、学费及其他

我校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含推荐免试生）录取类别分为两类：人事档案转入北师大非定向培养和人事档案不转入北师大的定向培养。

我校电子与通信工程专业工程硕士（含推荐免试生）均需缴纳学费，学费标准4万元，分两学年均缴纳，每年缴纳2万元/年。每学年第一学期开学时，必须按规定足额缴纳学费后，才能注册。

工程硕士不参加学校培养机制改革，不享受学校设立的研究生基本奖助学金。学生在校期间按北京市有关管理规定，统一办理一老一小大病医疗保险。学生也可以自费购买医疗保险。非定向学家庭确实困难的，入学后可向银行申请不超过每年6000元的助学贷款。是否获得贷款，以银行有关